

臺北市政府法務局大事紀要

102年2月

- 01日 召開第279次臺北市政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議。
。
- 04日 召開第1081次及第1082次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議。
- 05日 為確保農曆春節長假期間運動場所安全及保障消費者權益，本局與體育局、衛生局、建管處及消防局召開聯合記者會公布抽查臺北市萬華運動中心等6處健身中心相關查核結果。
- 06日 本局會同本市公共運輸處、本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及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，在「臺北轉運站」對國道客運車輛進行安全查核，查核項目包括車輛安全、超載、酒測、保險及行車紀錄器等，以維護農曆年節期間民眾搭乘國道客運返鄉團聚之安全。
- 18日 邀請東吳大學法律系陳教授清秀對本局及本府各局處專任法制人員70餘人，講授「行政法規解釋適用方法論」專題演講。
- 20日 召開第576次本局法規委員會議。
- 22日 「消保官上前線、商展GO GO GO」計畫，本日起至2月26日止於臺北世貿1館展出之「第23屆春夏國際美容化妝品展」登場，由本局消保官會同衛生局人員於商展現場提供相關消費諮詢服務。
- 25日 召開第1083次及第1084次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議。